



张黎群 张定 严如平 唐非 李公天◎主编 严如平◎撰

胡耀邦

(1915—1989)

第三卷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胡耀邦

(1915—1989)

第三卷

张黎群 张定 严如平 唐非 李公天◎主编

严如平◎撰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胡耀邦: 1915~1989 / 张黎群等主编; 唐非, 严如平撰. -- 北京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5.12
ISBN 978-7-5502-6404-5

I. ①胡… II. ①张… ②唐… ③严… III. ①胡耀邦
(1915~1989) - 传记 IV. ①K827=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301352号

胡耀邦 (1915—1989)

主 编: 张黎群 张定 严如平 唐非 李公天

撰 者: 唐非 严如平

责任编辑: 刘凯

封面设计: 后声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832千字 690毫米×980毫米 1/16 69印张

2015年12月第1版 2015年12月第1次印刷

ISBN: 978-7-5502-6404-5

定价: 298.00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电话: 010-83670231

目录

第二十五章 端正党风 加强党纪.....	735
一、为健全党的政治生活制定法规 / 735	
二、党纪教育是纪委的职责 / 743	
三、反对干部特殊化 / 747	
四、打击经济领域的犯罪活动 / 750	
五、率先垂范 / 762	
第二十六章 五个“一号文件”.....	768
一、“把政策搞对头，农民才有积极性” / 768	
二、安徽、四川两省的生产责任制实践 / 771	
三、总结“学大寨”的经验教训 / 776	
四、给包产到户的农民吃定心丸 / 780	
五、稳定和完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/ 785	
六、发展商品生产，农民才能富起来 / 787	
七、促进农业结构改革，把农村经济搞活 / 790	

八、深化农业经济改革 / 795

第二十七章 想方设法让农民富起来..... 801

一、放开眼界搞农业 / 801

二、“田土山水要万紫千红” / 804

三、多种经营促进粮食生产 / 809

四、让千家万户自己作主 / 812

五、民富国强是最大的政治 / 815

六、对乡镇企业要“放水养鱼” / 818

第二十八章 开发西部..... 824

一、来自实践的战略构想 / 824

二、探求西部贫穷的根由 / 828

三、“反弹琵琶”实现生态良性循环 / 831

四、畜牧业要大发展 / 837

五、“靠山吃山”多种经营 / 839

六、实地考察西藏 / 842

七、“再认识”西藏 / 848

八、倡导深入实际新风 / 850

第二十九章 全面整党..... 855

一、总结历史经验，确定整党方针 / 855

二、分三期的重点各有不同 / 858

三、统一思想着重于解决现在的问题 / 861

四、向不正之风开火 / 865

五、坚决而慎重地清除“三种人” / 867

第三十章 对外关系.....871

- 一、坚持独立自主的外交方针 / 871
- 二、理性认识美国 / 874
- 三、推进中日友好 / 875
- 四、与各国友好合作 / 881
- 五、为建立新型党际关系而努力 / 887
- 六、倡导新的外交风格 / 891

第三十一章 全面改革.....896

- 一、四化建设与改革问题 / 896
- 二、“生产目的”讨论 / 909
- 三、推动经济体制改革 / 913
- 四、各方面的改革逐步展开 / 923
- 五、改革要从一件件实事做起 / 928

第三十二章 精神文明建设.....933

- 一、抓文明礼貌 / 933
- 二、亿万群众的大事 / 936
- 三、十二大的阐述 / 941
- 四、主持起草有关精神文明建设的决议 / 945

第三十三章 政治体制改革.....950

- 一、“让人民享有民主权利” / 950
- 二、改革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第一步 / 952
- 三、从执政党自身做起 / 954

第三十四章 最后岁月..... 957

一、辞去总书记职务 / 957

二、读书 / 958

三、心系民富国强 / 962

四、诗词吐心声 / 970

五、“党群应是鱼水” / 975

第三十五章 与世长辞..... 983

一、政治局会议上突发心梗 / 983

二、举国同悲 / 986

三、十里长街送亲人 / 1003

四、青山绿水伴忠魂 / 1006

附一：胡耀邦生平大事纪年..... 1014

附二：本书征引和主要参考书目..... 1050

第二十五章 端正党风 加强党纪

一、为健全党的政治生活制定法规

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会前的中央工作会议，初步总结中国共产党在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十年“文化大革命”动乱中的经验教训，认为：“国要有国法，党要有党规党法。全体党员和党的干部，人人遵守党的纪律，是恢复党和国家正常政治生活的起码要求。党的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带头严守党纪。”^①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上指出：“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和组织部门的任务不只是处理案件，更重要的是维护党规党法，切实把我们的党风搞好。对于违犯党纪的，不管是什么人，都要执行纪律，做到功过分明，赏罚分明，伸张正气，打击邪气。”这次全会还认为，要贯彻执行

^① 《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》（1978年12月22日），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》（上），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，第13页。

党的政治路线，需要采取一系列重要措施，首要的是恢复建立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，确定其根本任务是维护党规党纪，切实搞好党风。全会选举产生了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，新当选的中共中央副主席陈云兼第一书记，邓颖超任第二书记，胡耀邦任第三书记，黄克诚为常务书记。

三中全会一结束，陈云即与胡耀邦、邓颖超、黄克诚等研究，原则上确定了如何建立中纪委的组织机构，制定会议制度、工作制度，并着手立即准备召开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，做好会议文件起草工作：一是总结过去中纪委多年来的基本经验，提出今后工作的基本原则；二是总结党内政治生活的经验教训，提出党内政治生活的基本准则，以规范全党的政治民主生活。

对于第二个文件的内容，是胡耀邦近些年来一直在思索着的。从中央到基层，都缺乏健全的政治生活，虽然表现形态不同，但一个共同的问题是缺乏民主，缺乏真正的批评和自我批评。“文化大革命”更是把党搞得组织涣散，思想混乱。林彪、康生和“四人帮”为什么能够搞封建主义、无政府主义和法西斯主义，肆意践踏党规党法，制造个人迷信，篡夺党和国家的领导权，制造大量冤假错案，为非作歹如此之久？这是同长期以来党的政治生活极不正常分不开的。新中国成立以来，一次又一次的政治运动，受到“左”倾错误的严重影响，使得广大干部和群众首先是党员干部有话不敢说、有意见不敢提，说真话倒霉、说假话沾光，担当领导职务的党员干部搞特殊可以不受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，对领导干部提意见遭打击报复，挨了批判、处分提出申诉被斥为“翻案”而罪加一等，如此等等，这些现象十分严重和普遍，总之，党内民主自由很少，党的政治生活极不正常，以致最后酿成“文化大革命”这样的全国浩劫。“文化大革命”就是搞“踢开党委闹

革命”“砸烂公检法”，党纪国法遭到严重破坏。

胡耀邦几次与人谈到，党处于执政地位后，相当一部分干部骄傲自满，封建主义影响和剥削阶级思想作祟，主观主义、官僚主义、特权思想所产生的脱离群众、脱离实际不良倾向有所发展；尤其是“以阶级斗争为纲”的“左”倾路线，在一次又一次政治运动中的过火斗争和扩大化得不到纠正，而党和国家的法规法制又很不健全。这种状况造成党的生活和社会生活极不正常；如不彻底改变，那么还会在一定的气候条件下再出现林彪、康生、“四人帮”这样的人，党和国家还会再遭灾难。胡耀邦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前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一次发言中说：“文化大革命”教训深刻，应该很好总结，根本教训是党的生活不正常。所以他明确地认为，要医治党的创伤，健全党的肌体，整顿党的作风，恢复党的优良传统，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在四个现代化建设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，就必须严格党规党法，健全党内政治生活，发扬党内民主，保障党员权利。

胡耀邦在中央组织部工作期间，就与陈野苹、曾志等人酝酿、商议，起草一个《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。他强调这个《准则》要从实际出发，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中实际存在的主要弊端，总结党的历史上处理党内矛盾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教训，特别是吸取十年“文革”的惨痛教训。他和中组部的有关人员经过反复研讨，提出了一个《准则》的最初稿，拟定十二条，其题目是：

- 一、一切重大问题须经党委集体讨论决定；
- 二、如实反映情况；
- 三、党内不允许搞宗派；
- 四、有话摆在桌面上，不搞阳奉阴违；
- 五、坚持言者无罪、闻者足戒的原则；

六、思想上理论上的不同意见，只能民主讨论，不能压服；

七、允许犯错误，允许改正错误；

八、保证党员的申诉权利；

九、党内选举要充分体现选举人的意志；

十、禁止无原则的歌功颂德；

十一、党员之间是同志关系，不能搞特殊；

十二、党员必须接受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。

中央组织部在胡耀邦主持和指导下起草的这个十二条，形成了中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的第二个文件，成为这次全体会议的中心议题。

1979年新年伊始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就于1月4日开始在京西宾馆举行。陈云主持会议并在开幕会上讲话，强调中纪委的基本任务就是维护党规党法，整顿党风。这次会议就是要为实现这个基本任务做必要的准备工作。^① 陈云的讲话为刚刚起步的中纪委工作廓清了思路，明确了方向。邓颖超在讲话中，着重从党的历史经验教训中阐述维护党规党法、加强党的纪律性的重要性和艰巨性，指出中纪委担负重大任务。她在讲话中称赞胡耀邦主持指导起草的《准则》（草案），“是耀邦和中央组织部的同志为我们全会做了一项很好的准备工作，是我们今后进行工作的有力武器”。胡耀邦在会上讲话，对于如何学习和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作了阐述。他强调指出“要把民主和法制搞好”。他说，“文化大革命”“一个深刻的根源是党内生活不正常。我们一定要把党内生活搞正常”。他指出了民主生活很差和一部分人不会行使民

^① 陈云：《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开幕会上的讲话》（1979年1月4日），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》（上），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，第42页。

主权利的两种情况后强调，我们要把党规党法搞好，要把国家法律搞好，在党纪国法的轨道上，使我们的民主得到健康发展，使生产、工作、社会不受损失。

出席中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的人员，对于把制定党的政治生活准则作为这次全会的中心议程，都表示赞成。会议分五个小组对胡耀邦主持指导中央组织部起草的《准则》（草案）进行了认真而细致的讨论，从内容到文字都作了仔细的推敲，提出了许多修改补充意见，最后通过了《准则》（草案）报送中央。

中央纪委报送的《准则》（草案），于1979年2月举行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讨论。与会者充分肯定这个文件十分必要，决定予以原则通过。根据陈云的意见，3月19日中央将《准则》（草案）发至县团级征求意见，要求县（团）级以上党委认真讨论，提出意见，于7月1日以前报告中纪委。随后，全国各地的党组织发动广大党员干部进行学习、讨论。大家回顾党的优良传统，揭发批判林彪、“四人帮”践踏党规党法、破坏党风的种种罪行，普遍认为确实要有明明白白的党规党法，来重新建立和健全我们党的政治生活。广大党员干部表现出高昂的政治热情，对《准则》（草案）提出了很多修改补充意见。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，中纪委先后收到各地报告一百四十八份，党员个人来信五十件，提出的修改意见达一千八百条。中纪委对这些意见进行汇集、整理，将《准则》（草案）作了修改补充，经过中纪委负责人多次讨论，先后十二次易稿。

《准则》（草案）在反反复复的修改中，虽然仍是十二条，但是无论是条文的题目还是每条的内容，都有很大的修改和发展：一是原稿一些内容相近、相似的条文合并了，另外新增加了四条：“坚持党的思想路线和政治路线”（作为第一条），“维护党的统一，巩固党的纪律”（第三条），“同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作斗争”（第九

条)，“努力学习，做到又红又专”(第十二条)；二是对题目和文字一再修改，使它更准确更科学。如“一切问题须经党委集体讨论决定”这个题目，曾改为“党委实行集体领导，反对一言堂”，后又改为“坚持集体领导，反对个人崇拜”，最后改为“坚持集体领导，反对个人专断”。在文中对实行“集体领导”和“个人分工负责”，对“不许搞一言堂、家长制”，都有明确具体的规定，并规定书记是党委会中平等的一员；三是在十二条准则前面，加了一段序言，阐明了制定准则的必要性，强调“在新的历史时期，必须认真维护党规党法，切实搞好党风，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”。序言中的“在全党和全国范围内造成一个既有民主又有集中，既有自由又有纪律，既有个人心情舒畅、生动活泼又有统一意志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”，是运用了毛泽东的论述，只是把“民主”“自由”“个人心情舒畅、生动活泼”放在“集体”“纪律”“统一意志”前面，为的是针对党内多年来存在的一味强调集中、纪律而对民主、自由有所忽视的倾向，而作出的严肃的科学的表述。此外，《准则》(草案)原来还有“要实行思想批判从严、组织处理从宽的原则”这句话，这是多少年来被一直广泛引用并认为是千真万确的原则；但在讨论中有人提出，从多年来的实际情况看，“思想批判从严”这句话在执行时往往形成无限上纲，而使“左”倾错误得到泛滥；而“组织处理从宽”这个原则在严厉的批判之后很不容易贯彻，结果形成了许多冤假错案。大家认为，无论思想批判也好，组织处理也好，都要实事求是。胡耀邦觉得这个意见非常好，还说自己过去讲话中也常常引用这个“原则”，今后可不能再说了。他同意《准则》(草案)删掉这句话。最后，中纪委采纳了广大党员的意见，经过反复修改后上报中央。

经过上上下下反复修改和斟酌的《准则》(修改稿)，在中央政

治局再次讨论时，华国锋、叶剑英、邓小平等都认为这是一个很好的文件，主张提交将于1980年2月举行的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，使全党更加重视。1980年1月7日至25日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，再一次讨论和修改了《准则》（修改稿），并且一致认为，《准则》提交五中全会通过，将成为庄严的党的法规。我们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协助党委督促、保证《准则》贯彻执行，应当是全党纪律检查工作的重要任务。

1980年2月23日至29日举行的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五中全会讨论了《准则》，一致认为“这十二条准则总结了我们党几十年来处理党内关系的经验教训，特别是‘文化大革命’十年间同林彪、‘四人帮’斗争的经验教训，是对党章的必不可少的具体补充，它对发扬党内积极因素，克服消极因素，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具有重要的意义”。^①全会一致通过了《准则》，并且要求在贯彻执行《准则》的过程中，“在全党进行一次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、加强党的团结和统一、加强党的民主集中制和组织性纪律性的思想政治教育”。“党的各级组织和每一个党员，都要对照准则的规定，认真检查自己的工作和作风，发扬成绩，克服缺点；凡是违背《准则》规定的，必须及时地、切实地纠正过来，个别党组织和某些党员的无组织无纪律、闹派性和各行其是的现象，必须彻底改变。”^②

为在全党贯彻执行《准则》，中纪委作了一系列推动、检查、督促的工作。《准则》公布后，许多地方和单位的党委开办轮训班，

① 《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》（1980年2月29日通过），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》（上），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，第407页。

② 《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》（1980年2月29日通过），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》（上），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，第407页。

组织党员认真学习；不少单位和部门制定了贯彻执行《准则》的具体措施，健全党的组织生活，加强对党员的教育和管理。有的地方还对《准则》第十一条“不准搞特权”加以具体化，对干部的生活待遇制定了具体规定。但是，也有一些部门和单位对贯彻执行《准则》认识迟缓，行动不力，组织涣散的现象未能得到有效制止，不正之风又以新的形式在滋生。为排除干扰和阻力，中纪委在一年之内先后召开了三次座谈会，胡耀邦每次都出席并讲话。在这年6月召开的第一次座谈会上，胡耀邦着重说了贯彻《准则》一定要扫除封建意识这个问题。他指出，现在很多不正之风，都同封建意识有关，如干部制度上实际存在的终身制，个人迷信，任人唯亲，一言堂，阿谀奉承，搞特权，等等。这些封建意识不清除，党的优良作风难以恢复发扬，社会风气也难以搞好。他强调：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，要敢于同不良倾向进行斗争。他还说，贯彻《准则》，扫除封建意识，要采取得力措施，具体实施。在贯彻中既要抓正面的好的典型，也要抓反面的坏的典型。通过正反面两种典型，教育广大党员干部。在同年9月召开的第二次座谈会上，胡耀邦到会讲话，要求国家机关各部委的领导干部以身作则贯彻《准则》。在11月举行的第三次座谈会上，胡耀邦在题为《搞好党风的几个问题》的讲话中说，党风好不好，是党能不能站得住、发展和存在的问题。每一个热爱党、拥护党的人，特别是各级党委和党的高级干部，都应当关心我们的党风，这是有没有党性或党性强不强的表现。历史的教训告诉我们，只满足于路线、政策的正确，而忽视党的生活的建设，忽视党的作风的建设，是错误的。他进一步阐述说，马克思主义的党，从被压迫、被屠杀、被围剿的地位变到在全国执政的地位，这是个根本的变化。执政以后，会不会变质？这不是一个可能不可能的问题，不是个抽象

的理论问题，而是一个实际生活的问题。一些革命意志薄弱的人，被糖衣炮弹击中，腐败下去，他们往往把我们党的领导地位，错误地看成是统治者的地位。领导者和统治者不同，不能把领导者变成统治者，不然就有蜕变、变质的可能。他希望各级纪委的干部要敢字当头，不怕得罪人，敢于坚持正义，有勇气、有胆略同各种不正之风进行斗争。^①

二、党纪教育是纪委的职责

在许多人的观念里，纪委的工作就是办案子——查处违犯党纪的案件，维护党的纪律；衡量纪委工作的好坏，也无非是案件搞清楚了没有，材料核实了没有，处分是否恰当，手续是否完备。多少年来，纪委都是这样工作的。中央纪委恢复成立后，在陈云领导下，开始开创党的纪检工作的新局面。不仅如此，中央纪委针对党内存在的不正之风，狠抓党风建设。陈云为此提出了许多富有远见的指导性意见。1980年11月14日至29日，中央纪委召开第三次贯彻《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座谈会。针对一些党员干部不正之风相当严重，对搞好党风的重大意义认识不足，对不正之风放任不管乃至纵容包庇的情况，陈云在会议期间严肃地提出三条意见：“第一，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。因此，党风问题必须抓紧搞，永远搞。第二，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会有困难，但是经过统一认识，是可以解决的。第三，必须实事求是，查清事实，核实材料，再处理问题，并和

^① 胡耀邦：《搞好党风的几个问题》（1980年11月26日），《胡耀邦文选》，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，第245—260页。

本人见面。”^①胡耀邦对陈云的论断非常赞同。他说，陈云同志讲的执政党的党风问题，是全党应该注意的一个根本原则问题。11月26日，胡耀邦在座谈会上传达了陈云的这三条意见，会议进行了认真讨论并将陈云这个意见写进座谈会纪要。胡耀邦在会上说，党的纪委承担维护党规党法、切实搞好党风的任务，不仅要严肃查处各种违犯党纪的案件，还要加强对全党的党纪党风的教育。他在回顾中纪委头两年的工作时说：三中全会以来，我们党把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，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，这就是不只是限于检查党内违反纪律的案件，而且从整个搞好党风、维护党纪上面提出问题，研究问题，解决问题。这种做法，就使我们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比过去站得更高、想得更深、做得更主动了。

胡耀邦所说的“站得更高、想得更深、做得更主动”的工作，除了前面说的制定《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等规章制度外，重要的一项就是在全党进行理想信念和党风党纪教育。他特别强调：“任何时候都不要忘记思想教育。”^②

在长达六十年的革命生涯中，胡耀邦始终恪守自己的理想信念，从来不曾动摇。他忠于共产主义理想，坚守社会主义信念，而又脚踏实地为人民谋利益。他说，理想是我们这个国家和民族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精神支柱。我们已进入社会主义历史阶段，我们的最高理想是共产主义，一定要讲基本原则、基本精神，不能离开这个最终目标。改革开放之初，针对一些错误思想和模糊认识，他旗帜鲜明地指出：“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共产主义的实践早已存在于我们

① 陈云：《执政党的党内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》（1980年11月—1984年10月），《陈云文选》第三卷，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，第273页。

② 胡耀邦：《搞好党风的几个问题》（1980年11月26日），《胡耀邦文选》，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，第254页。